

长篇小说

白云苍狗

谢连波·著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白云苍狗

谢连波·著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白云苍狗 / 谢连波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7-5360-7333-3

I. ①白… II. ①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61347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张 懿 陈晓欢
技术编辑: 薛伟民 陈诗泳
封面设计: 刘红刚

书 名	白云苍狗 BAIYUN CANGGOU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 23 号)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18.5 1 插页
字 数	320,000 字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6.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前 言

本书讲述一个南国乡村奇幻、曲折、悲催而艳丽的故事，时间跨越20世纪40年代至21世纪，是中国乡村的缩影，不妨当作野史、秘史来读。从某方面来说，甚至可当作民族心灵史来读。

文章本天成，有缘便得之。我写出此书就是天缘。书中主人公郑永炬的两个主要原型都是“文革”时被批斗得九死一生的“地主崽”，改革开放后成了富豪，同时又是我的发小，其中一个青年时怀有浓浓的文学梦，很想我将他们的人生经历写成书，说于社会于人生于文学都非常有意义。为此，三人常常相约聚会，在广州白云山畔，在郊区钟落潭。两人没有保留，回忆和隐秘尽出，如此可贵的文学素材，成为写就此书的坚实基础。

而本书描写所及，大多为我亲睹甚至亲历。土改斗地主为亲睹；大跃进、人民公社拆屋造肥、砍树造车、土炉炼钢，以及随之而来的大饥荒是为亲睹或亲历；之后的“文革”和改革开放更是亲身参与了。至于环境，更是生活其中。

视之为野史，其中许多情状正史不载；视之为秘史，其中“文革”时地富子女的“换婚”“买婚”等史书皆不宣；视之为民族心灵史，所述代表性人物半个世纪以来的思想感情的变化实是社会历史的大背景在个体命运上的投射。

在此，还得郑重声明：本书所写的地名如流溪河、石头汀、八角庙、泮溪酒家等虽是真名，但所述之事经过拼接、加工、升华，已不是原本的某事了。至于人物，更不是原来的某人，即便是郑永炬也已是个许多个“原型”的组合。至于被枪决的郑一虎更是当年被枪决的众多恶霸的化身，千万别对号入座。

可以说，此乃小说，生活中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目 录

第一章 孕育爱与恨的土地	1
第二章 痴恋向左 恩情向右	11
第三章 人狗情	17
第四章 旺极而衰	27
第五章 病时 病地 病人	39
第六章 生机重发便多情	48
第七章 风雷骤起	61
第八章 一边亡命 一边孽情	84
第九章 沉浮起伏 善恶同悲	96
第十章 春风浩荡 冰消雪化	110
第十一章 奋发挣钱	122
第十二章 鱼跃龙门	130

第十三章	呷醋争雄	148
第十四章	第二桶金和第二春	156
第十五章	暗藏玄机的村事	174
第十六章	静水暗流	190
第十七章	沉 沦	199
第十八章	良 知	217
第十九章	转折与升华	233
第二十章	不寻常的村事	242
第二十一章	陷 阱	252
第二十二章	绑 父	266
第二十三章	杀 子	278
第二十四章	超 生	287

第一章

孕育爱与恨的土地



眼下的田世清已经很有些满足了，就像一匹饿狼刚刚饱食了一顿羊羔肉。一年前他还是回龙岗乡里极普通的一员，一个蚁民，一粒草芥。他面黄肌瘦，衣衫褴褛，流落外乡，住的破瓦房，吃的稀米粥，靠给地主富农打短工度日，集市日走在街上谁也不会多瞧他一眼。可今非昔比了，他变得红光满面，衣着光鲜，一件质地极好的本是恶霸地主郑一虎的黄绒大衣常披在身上，走起路来昂首挺胸，摇摇摆摆，很是踌躇满志。如今十里八乡几乎无人不识他，碰上了都会“田乡长田乡长”地喊。

可眼下田世清心底里隐藏着一个极大的遗憾，一个巨大的令他痛苦不堪的一时难得满足的欲望——恶霸地主郑一虎的青砖瓦房、肥田美土、漂亮大衣都让他占有了，而他心里最为倾慕、最为爱恋、最为痴迷、最想占有的回龙岗第一美妇，也就是郑一虎的老婆李彩凤仍未得手。

他为之馋涎欲滴，为之午夜难眠，为之精神恍惚。

李彩凤可是天生尤物，虽然过了最美妙的青春年华，虽已是二十六七的年纪，虽已是一个孩子的母亲，但皮肤却依然白嫩，胸部却依然丰满，仿佛一个未婚少女却比之更为成熟更具风韵。他曾经不止一次梦中拥着她，那份痴缠那份冲动总难自抑，往往转瞬间便喷涌不已，醒来了才知是南柯一梦。

于是，他更是遗憾无比，失落无比。

他暗下决心：我一定要得到李彩凤，我一定要占有她！

这是 20 世纪 50 年代初的乡村新贵田世清的畸形心态，一个埋藏极深的心灵渴求。

多年以后，田世清的渴求终于实现，但他付出的代价也实在太大了，他的所作所为不但影响回龙岗乡的政治生态，而且严重地影响了后代的社会生活。他常常深深感叹：“我是作孽了啊……”

当年的回龙岗乡是怎么样的一个乡村呢？

那时的回龙岗乡其实是回龙岗的一条大村子，地处华县的东北角，村前便是划分华县与白云县的界河——流溪河。流溪河碧水滔滔，河道弯弯，绕村而过。村子的左边有一个激流回环，深不可测的石头潭因河道拐弯处有一块尖咀巨石阻挡急流而成，故名石头汀，木船到此往往就给巨大的漩涡缠住，险象环生，好不容易才挣脱开来。村子的右面是一个激流陡折的青龙潭，因传说曾见两丈多长的大青蛇逐浪而名。此潭水深浪险，因此过往船家到此莫不担惊受怕，无不放鞭炮燃纸钱祈求河神庇佑。流溪河上游多山多溪流，五六月雨季常发大水，村子周遭顿成泽国，严重时连房子也淹了，房塌人亡。有会风水道术的阴阳家便叫族长在村头建一座八角庙，供奉北帝。北帝乃管治北方之神，北方五行属水，有北帝庇佑灾患自然就少了。八角庙很玄秘，外形独特，青砖蓝瓦，屋顶向东西南北翘出八个檐角，大门两侧石柱刻下苍劲雄浑一副鹤顶格对联：

八方神圣护庙堂，祥光熠熠长耀；
角度超然生智慧，福荫源源永传。

庙内只两进，首进为客堂，内进为神殿，殿上端坐的北帝黑须黑袍，神威赫赫。拜坛用油滑细腻的石灰铺成，经多年跪拜已变得油黄油黄的。拜坛稍一重踩就传出隆隆之声，仿佛浪涛翻滚之音，据说是坛下有洞与石头潭相通，北帝与流溪河神常来常往哩。

村子离县城三十多公里，与外界相通只有三两条弯弯扭扭的狭窄土路，或坐木船走水道。村民趁墟（赶集）就坐横水渡过流溪河到白云县的青龙墟或者沿河岸走七八公里趁化县的太平场墟。当年村子周遭林深树翳，村后是长满毛竹杂木和柿树的后底园，村右还有作为风水林园的长有七八株巨榕的观听园。距后底园三四里就是辮岭，此乃乱葬岗，草木森森，新坟旧墓透出一阵阵阴森和恐怖。村人若是上县城或者走外村，就得翻越辮岭中间的羊肠小道。此小道叫中间路，两旁常埋死婴，便有好吃死婴肉的埔狗出没。埔狗是极诡秘的一种野狗，食罢死婴肉还会扒下死婴的衣衫穿上，还要戴上破草帽，拄起竹杖，像人似的站立起来吓唬过往行人，胆小者就被吓得大病一场。那时社会病弱人也多病患，大病一来往往不治，入夜便有辘辘雀（猫头鹰一类）叫：“呜——辘辘……呜——辘辘……”翌日村里便会死人。那时虽然没有计划生育，但是村里的人口就是多不起来，总共七百余户三千多口

人，数十年间都在这人数徘徊。村人就不敢远行，除了耕作农田，最快乐的就是墟日（赶集日）趁一趁墟，这就是人们全部的社会生活了。如若碰上什么病患灾祸，村人便去跪拜北帝，八角庙香火是很旺的，烧的纸钱也多，微风一动，纸灰便满天飞。

这么一个环境，就给敢于行险的恶霸凶徒造就了一个横行乡里、随意拦路打劫的绝妙环境。旧时打劫称“打脚骨”，恶霸郑一虎就靠的“打脚骨”起家。郑一虎的祖上也就是爷爷辈是村里的地主，拥有三十多亩肥田、五十多亩荔枝林，养役三头大水牛，雇三个长工，虽说不上首户但亦是屈指可数的大户。但传到了郑一虎的父辈便破落了，爷爷的两个儿子一个嗜嫖赌一个嗜抽大烟（吸鸦片），爷爷西归不到几年家产就败光了。郑一虎和郑少儒是郑家第三代，少儒比一虎长了十五六岁，堂兄弟俩都暗下决心重振家威。郑少儒从文，因少时到青龙潭墟的一家私塾读了三年经书，于是便苦读四书五经，梦想有朝一日飞黄腾达。只可惜生不逢时，科举早已废除，亦过了军阀混战须聘幕僚的时代，欲投入南下大军的土改队伍也为时已晚。这年头已经很考究家庭出身了，地主身份的爷爷以及和恶霸郑一虎的关系使他被拒于革命队伍门外。幸亏他土改之前在村里办过一年私塾做过一年私塾先生，土改后村里办起了回龙岗小学，便聘他为民办老师，过着清贫的乡村教师生活。他比起从武的堂弟郑一虎可谓万幸了，南下大军一来，郑一虎就给抓捕，并很快在乡里的万人公审大会之后给枪毙了。行刑地点就在郑氏宗祠前面不远的小草坪上，“砰”的一声枪响，被扎了“粽子”跪着的郑一虎田鸡似的向前一扑，胸前和背后就涌出一大泡鲜血，一缕魂灵袅袅地盘旋片刻就沉到地狱里了。寻常日子，辘辘雀会在人死前夕鸣辘辘啼叫，但郑一虎毙死之当夜夜里才啼叫，却入夜即啼，但没有悲声，反而像唱歌似的。这一具罪恶的尸首，怯懦的妇人李彩凤不敢收敛，隔了一夜，还是郑少儒鼓起勇气壮起胆量殓葬了的。他虽然痛心、惆怅，但并没有因此仇恨共产党，反而认为堂弟是自取灭亡，共产党镇压他是替天行道。

这郑一虎走的是一条什么样的道路呢？在他十八九岁的时候，他父母双亡了，家里穷得揭不开锅，他亦是无牵挂。此时该怎么办啊，怎样才能重振家业啊？想来想去，最可行之路是投军，倘若立下军功，得个一官半职，捞他一笔银钱，再回乡买地置房，郑家自然门楣光大，家威重振。他是病急乱投医了，误闯进了黑道，所投之军是一支地道的匪军，这匪军曾给广西李宗仁部收编成某部某连，但连长也就是匪首匪性难改，以为与其为桂系军阀当炮灰不如当土匪来得快活自在。这一心态竟也严重地影响了郑一虎，他也认定与其为匪首卖命不如自己打劫谋财，于是瞅准一个机会携着驳壳枪和几十颗子弹数十个银元溜回华县回龙岗。闯过世界的郑一虎

此时非但见多识广而且胆大非常，他挂着保乡里治安的名义拉起了七八个人的护乡队，正如《沙家浜》胡传魁所唱：“有枪便是草头王。”他有驳壳枪自任护乡司令，队员则用长矛和大刀武装起来。他挥舞大刀砍向村民的第一刀就是收取“护乡建设费”，每逢三、八青龙潭墟开市日（赶集日），他便领喽啰扼守着渡头向乘横水渡趁墟的人收费。那时就墟上有一碾米厂，四乡八村户户都要碾米，凡过渡碾米的他都强收两升米，不碾米的他就看菜下箸，貌似富者收一个仙（旧时钱币，即铜板），穷者也收三枚铜钱。有不识好歹敢于抗命者，不是给踢翻在河里就是给大刀砍破了头颅。为了劫取更多钱财，平日他还领着喽啰埋伏于客商必经的荒僻的中间路“打脚骨”，遇上“肥羊”，往往财命皆谋，人命犯了好几单了。这样，郑一虎一时暴富，两三年间又是买了几十亩肥田又是建造了全村最高大最漂亮的青砖瓦房，还娶了邻乡美女李彩凤为妻。

郑一虎曾拉堂兄郑少儒入伙做他的狗头军师，郑少儒对堂弟的所为非但鄙视而且憎恶，正色道：“一虎，这不是为匪为盗吗？这不但损阴德，而且要砍头啊，我可不干！我劝你也别干了，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郑一虎越听越怒，未等堂兄说完就恼恨地打断他的话：“你是读书死，死读书，迂腐透顶了。乱世出英雄哩，有枪就为王哩，恶虎吃绵羊哩，大鱼吃小鱼哩，你这么迂，就一世挨穷吧！”他丢下这句话，扭头就走。

自此，堂兄弟俩一个走阳关道，一个走独木桥，鸡犬之声偶有相闻，却是从不过来往。

田世清能将郑一虎打倒并占有他的一部分财产，而且取代他在乡村中的领主式地位，根源可以说是两人的结仇和争斗。

郑一虎巧夺豪劫了大量钱财“重振”了家业之后，为使郑家福泽绵长，他请来了江西龙虎山一位堪舆大师为其重修祖坟。乡里一直流传着阴宅为福祸之根，阳宅为福祸之苗的说法，郑一虎很是迷信。他的曾祖之坟就在辋岭山下的一道平坡处，是辋岭的余脉，间杂着村人的一些旱作物和柿子、荔枝等果木。此地形似金龟，前面是一大片稻田，郑家的祖坟就在龟头正中，坟名就叫“金龟下田”。在坟前，郑一虎问堪舆大师：“先生，我郑家有起有落有成有败有富有贫，这是什么道理呢？问题出在什么地方？是坟茔破败，年久失修吗？”

他之所以这样问，是因其父辈家道破落之后祖坟也破败了。

风水先生在坟周细察后说：“坟的破败虽有影响，但甚微，有道是好坟不用祭

拜。影响郑家福祉的可是那一地方出了问题。”说罢，以剑指着坟后不远处的一园果木和园中一间泥屋。

郑一虎问：“这是怎么说呢？”

风水先生说：“你这坟不是金龟下田吗？龟下田，觅食下蛋呀。所以呀，就叫‘金龟下田富贵连绵’。郑家为何中道破败？龟脉被压断了。你看，那柿园那泥屋处不就是龟脖连接肩背处吗？这叫作大锤乱钉扎龟脖，坟地的龙脉给扎伤了，郑家哪能不败啊？再不清理还得一败再败呢！”

郑一虎决心将这柿园这泥屋夺过来并清除之，以便永远除掉威胁祖坟风水的隐患。

柿园是田世清的，泥屋是果熟时来看护的临时居所。当年田世清甚穷，除此之外别无家业，以给乡一户地主老财打工为生。地主有个叫李彩凤的漂亮养女，是请了私塾先生教读了两年书的，又通文墨又懂女红，是乡里闻名的美女才女，吸引得田世清想入非非。他想要李彩凤，奈何自己是个穷打工的，那就只好暗恋了，只能一厢情愿单相思了。当郑一虎找到他提出要收购那一片果园和那一间泥屋时，他着实暗自高兴起来，以为时来运转了，要发大财了。他错把恶狼当肥猪了，仰着脸也斜着眼睛说：“那是我祖传的宝地呢，你出得起价钱吗？”

郑一虎反问他：“你要多少钱才卖？”

他也斜着的眼睛眨了眨：“一百大洋吧！”报出此数目之前他脑子里电光石火般冒起了一个念头：卖了地我要在墟上开店做生意，然后向李彩凤提亲。

郑一虎瞪他一眼：“你这个烂果园破泥屋值一百大洋？你吃多了大头菜了，你做梦吧！”

他争辩说：“水田值二十个大洋一亩，我的三亩果园虽然是旱地，但有果木有房屋，一百大洋便宜你了。”

郑一虎阴沉地说：“我只出五个大洋！”

他瞪大了两眼：“那我不卖！”

“你不卖也得卖！”郑一虎更阴沉了。

他眼睛瞪得更大，有些害怕了，郑一虎的所作所为他已略有所闻，但仍强撑着：“你要怎样？”

“三天后我要拆屋砍树，五个大洋你愿意要就来拿，不愿意要我也就省了！”郑一虎阴沉地丢下这句话就转身走了，步伐有力地走向地主老财家。他看上了李彩凤，他要提亲哩。

这话阴沉而喑哑，但在田世清耳鼓里却是掷地有声，仿佛是几把钢刀砸地铮铮

作响。看着郑一虎自信地朝老财家走去，他有点傻了，待了好一会儿才移动了变得好沉重的脚步，心里思忖：这个恶虎要干什么呢？

他实在舍不得贱卖果园泥屋，他实在非常爱恋地主养女李彩凤。可这郑一虎真是恶虎一只，既要吞占他的果园，又要抢夺他倾慕的女人。他实在忍不下这口气，他要做最后的抗争。三天后的清晨，他手持一柄锋利的田基刀守候在果园的泥屋前。田基刀是乡人用来砍田基草的，形似一把大砍刀，嵌着坚硬的木柄，有六七尺长，是绝好的械斗武器。此时，正值仲秋，凉风萧萧，落叶瑟瑟，他横刀而立，决心拼死守护果园，神情很是悲壮。

郑一虎一摇一摆地来了。还好，他只身一人，头戴灰色遮阳毡帽，身穿黄绒大衣，既没提枪也没握刀，定是昨夜耽于酒色了，一派慵懒模样。他是讲和而来吧？若是动起手来，哪里是我田世清的对手？一刀不就将他劈成两半吗！田世清提起的心放将下来，正准备与之谈判，大不了退让一步，只要八十个大洋，再不行，就只要六十个大洋算了。但是，郑一虎走到距田世清五六十步远时却不再前进了，那模样十足一头打盹的老虎猛地醒过来，嗖地从腰间拔出驳壳枪对准了田世清，瞪眉突眼，满脸杀气，阴沉沉地说：“田世清，这果园我给你五块银元卖不卖？”

“不卖！”

“不卖我就毙了你！”

“不怕国法你就毙。”

“在回龙岗我就是国法！”

“你再大的胆也不敢只手遮天。”

郑一虎咬了咬腮帮提高了一倍声音，因为仇恨声音就似吼叫：“田世清！你是敬酒不喝喝罚酒呀，我现在半块银元也不给了，我就是要霸占你的果园泥屋了，我现在就只手遮天给你看。你是要命还是要果园？要命你就立即给我滚，要果园我就一枪毙了你，立即将你埋掉。”

田世清有点害怕了，心跳加快了，双腿开始发抖，他感到郑一虎真的起了杀心，霸占果园最妙就是杀人灭口啊！

“田世清你别抖了，把田基刀握稳。”郑一虎见他右手握着田基刀拄地而立，就说“我开枪了，第一枪要打断你的刀柄”。话音刚落枪声就起，“砰”的一声，刀柄就断为两截，手一晃刀和柄都掉在地上了。田世清脸如土色，浑身筛起糠来。

郑一虎说：“第二枪，我要打穿你的脖子。我数三声就开枪，一——，二——”
识时务者为俊杰啊！一道电光在脑中一闪，田世清就连滚带爬地逃走了。

郑一虎霸园夺屋，竟成就了田世清，使他在数年之后共产党的清匪反霸运动中成为骨干成为先锋成为党员副乡长，也成了回龙岗的头号人物。

且说田世清经这一劫，就彻底地败退了。他心知郑一虎有杀人灭口斩草除根之心，便远走他乡避祸。留得青山在不怕无柴烧，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他到处打短工，就像一条流浪狗。幸好粤西有一户寡婆带女的人家看中他并招赘为婿，才结束了他流浪狗式的生活，但那种艰难困苦是难以言说的。

郑一虎将果园泥屋夺了过来，在三两天内就将果木砍光将泥屋拆除，“金龟”肩背上的锤和钉撤了拔了，祖坟修葺一新。郑一虎仿佛运气更旺了，聚敛的钱财更多，且娶了乡里第一美女李彩凤为妻，翌年便诞下儿子郑永炬，可谓丁财两旺，日子过得就像土皇帝。

回龙岗这种状况过了数年之后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用郑一虎的话来说是“变天”了，用郑少儒的话来说是改朝换代了。这大约是20世纪50年代初吧，南下解放大军派土改工作队进驻了回龙岗。郑一虎机警，嗅到了风声，测准了风向，知道灭顶之灾将临，撇下妻小带着喽啰兵撤到大岭山石门峡深山老林中避祸。田世清也精明，知道这回变天将是穷人的天下，报仇雪恨的时机到来了。他卷起破铺盖就急急忙忙返回回龙岗，白天到远房亲戚家搭食，夜里就在八角庙的屋角打地铺。工作队清匪反霸斗地主分田地需要觅识和培养骨干分子斗争中坚，田世清这样的背景如此的身世当然就成了第一人选了，很快就成了回龙岗乡的农会主席，很快就入了党并成了村里的支部书记，成立乡人民政府时还被选举为副乡长。郑一虎是田世清带领剿匪队一个排和几十个民兵搜捕了半个多月抓回来的，此时的郑一虎落魄极了，头发蓬松胡茬满脸皮黄骨瘦，垂头丧气精神委顿，原先的猛虎恶虎变成丧家犬落水狗了。

郑一虎自知作恶多端死罪难免，就暗里思忖自行了断。那年头斗地主打恶霸非常残酷，多年受他们压榨、迫害的贫农苦大仇深，唤起斗志的口号就是“有仇报仇，有恨雪恨”，斗争起来就给地主恶霸“吊腊鸭”、跪沙石，还交替着踢屁股、掴耳光、棒打、鞭抽，这样天天斗或隔天斗实在难熬啊，有人就自尽。有偷偷溜到石头汀蹲在石板上抽了一夜烟，天亮前自缚起石块沉到深潭的；有借如厕为名，抓起火砖猛砸命根砸碎了阴囊却死不了的。郑一虎那时关押在八角庙后堂，他也想自杀而不愿挨尽酷斗之后受辱而毙，就乘人不备溜到庙侧的井台纵身跳进深井里。“咚”的响声惊动了值勤民兵，便呼来同志七手八脚将他救起来。这下就更惨了，连续斗争三天，农历九月十日行刑时他已不成人样了。田世清觉得仍不解恨，要亲自开枪

行刑，首长说这样干不合法规，他就与首长吵起来，后来首长严厉批评了他声称要处分他他才罢了手，但却阻止不了他在枪响之后，在郑一虎胸前背后鲜血流淌时狠狠地踢了两脚。

对地主恶霸该杀的杀，该判的判之后，贫苦农民便开始分配斗争成果。成果的分配大概是既按贫苦的程度亦论功行赏，田世清自然就分得好田好屋，至于郑一虎那件黄绒大衣，据说是额外赏给他的。

田世清鬼精，在斗争过程中特别是当了副乡长之后就暗暗谋划要分得郑一虎的什么财产了。本来政策优先分回恶霸地主侵占的财物，如他的那三亩果园旱坡地，而且他的初衷也想要回那份祖宗传下的地产。但很快他就改变了主意，因为首长明里暗里都讲他们这些积极分子应该分得更好的果实。说者有心，要调动斗争积极性哩，听者有意，谁不想得到好财物啊！当时，有些地主恶霸知道末日来临，就于月黑风高之夜偷偷掩埋金银财宝，积极分子们就多长几个心眼严加监视，不分昼夜地巡查盯梢。田世清就特别来劲，不分昼夜晨昏，有空就巡查，鬼使神差般就巡到郑一虎的青砖大瓦屋。这是南粤农村典型的居室“三间两廊”，由后面三间房（正中一间做厅）和前面左右两间廊（厨房）组成，两廊之间是天井，天井前面的山墙连着两廊，正中贴上“天官赐福”的牌子，当年能住上这样的青砖大屋非富则贵，绝对相当于现在的单体豪华别墅。

田世清初时只在屋外巡查，后来就巡查到屋内，农会规定斗争对象不能关闭大门，就是卧房之门也得随敲随开。他巡查一次便开窍一次，便越发爱这青砖大屋，越发觉得不该要那三亩果园瘦旱地而应要更好的大屋肥田了。这是显意识，真正支配他行动的却是潜意识或被强力压抑了意识——这就是对李彩凤的痴恋。当年地主妻妾勾引工作人员或者土改积极分子诱奸强奸恶霸妻妾的事时有发生，工作队就打预防针将工作做在前面，及时通报这些丑恶典型。他一想起那些诱奸事发而被撤职查办的典型就心虚就胆怯，就收起思念李彩凤之心，但那双脚却不由自主就往青砖大屋走。

郑一虎已关押起来了，大屋里只住着李彩凤和郑永炬母子俩。地主婆和地主仔都是监督改造的对象，有罪恶在身的，还是斗争对象，他们不敢随意走动。因为害怕，母子俩都住到一间房里。

田世清来的次数多，与李彩凤碰面自然多，李彩凤开初只是恐惧：自己是戴罪羔羊啊，是任由宰割的砧上之肉啊，这个丈夫的仇人、乡里的新贵将如何加害我母子呢？她一见到田世清进屋就让儿子郑永炬躲进内房，自己则垂手而立，心怦怦地

跳，双眸闪着惊恐之光，他也是例行公事般这里瞅瞅那里瞧瞧就离去。如此经历了两回之后，他靠近她悄悄地说：“彩凤！你不用害怕，一人犯罪一人当，你没什么罪恶啊，我会暗中保护你！”

她极感意外，他为何说出这样的话来？她稍稍镇定了些，便拿眼角偷偷瞟他，他双眸闪着灼热的异光。她心里不由一颤，这目光她曾经熟识，当年做大姑娘的时候就曾经多次碰上打短工的他的异样眼神。她忽然明白了：他还保留着当年那份爱，如今他得势了，想乘我之危呢！一时间，她思绪变得复杂起来，一股鄙视夹杂着憎恨的情绪急涌而起：致我丈夫于死地又急着勾引占有我，是这样的狼心狗肺啊，这是多么可憎可恶的人啊！你这卑鄙小人，你也太小看我了。我早就认命了，我是嫁鸡随鸡，嫁狗随狗，郑一虎死了我就为他守节，你死了这份心吧！但同时一缕似虚幻又非虚幻的希望之光又罩着心头，感到新的机遇和新的生活或许要到来，而这又是自己难以抗拒的，总之她再没有先前那么恐惧了。

一天入夜，田世清又巡查到青砖大屋。时值郑一虎行刑后的第七天，也即是他死后的头七。南粤乡村人死，致祭有三七的习俗，从第一个七天到第三个七天分三次祭祀，充分表达孝义。田世清一时未注意这点，只是信步由缰朝那青砖大屋走。过两天农会就要讨论分配斗争胜利果实的方案了，党支部内定他将得到青砖大瓦房，即使得不到全部至少也得到一半，即一廊一房和厅的半边。他边走边想：我是要整屋好呢，还是要半屋？当然是整屋好，那时将老婆和儿子从粤西接回来，住得才舒适……还是半边青砖大瓦房好，土改政策规定要给地主恶霸及其家属以生活出路，留一半给彩凤吧……此际他神思如梦如幻，幻思令他走进虚妄之境：三更时分，他公干回来，轻轻地开了廊门，悄悄地踱进厅里，他瞅瞅左边的房间，老婆和儿子都睡熟了，瞧瞧右边的房门，虚掩着呢，还透射出微弱的煤油灯光，彩凤等待着哩，盼着我哩，那个顽皮仔郑永炬打发到一边去了。他轻轻推开房门，李彩凤一定在等他啊……

“田乡长！你……”李彩凤见田世清神情恍恍惚惚地走进屋来，顿生惊恐，便冷然唤道。

他陡然清醒过来，准确地说他从无意识和潜意识中渐次回归于显意识了。他顿生一丝尴尬，但那情境还在，胆子就壮起来，靠上去右手搂她的肩背，左手捏她的右手，嘴里语无伦次地说：“彩凤……我的……我的乖乖……我的宝贝……”

她猛地挣脱开来，很想猛掴他一巴掌，但她不敢，又怕他进一步胡来，就大声喊叫：“永炬，郑永炬！”

郑永炬，这年方五岁的小男孩从内房冲了出来，眼见妈妈躲在一边惊惧地盯视着田世清，也就紧握了两只小拳头怒目相向。他虽然不甚了解世事，但已朦胧地知道了仇恨。面对着两双愤恨的如锥目光，田世清彻底醒来了，这一刻他同时看到了厅子正中的神台上立着郑一虎的灵牌，香烛正燃，香烟袅袅，供果一堆，祭灰满地。啊！他怔愕了，真是火烧芭蕉心不死，他们记仇哩，时刻想变天哩。他重重地“哼”了一声，拔腿就走。

数天后，李彩凤母子就被逐出青砖大瓦屋，凄凄惨惨地带上简单衣物住进了八角庙后堂一隅。田世清将妻儿从粤西接回来，一家三口住进了青砖大瓦屋。

第二章

痴恋向左 恩情向右



李彩凤孤儿寡母进入了苦熬期，与先前相比，仿佛从天堂掉进了地狱。

她几乎一夜无眠，辗转反侧，思绪连绵，听了一夜的蛙声。原来住的青砖大瓦房，睡的酸枝大牙床，纱帐锦被、藤席棉褥，多么舒服。可此夜之后，就要住在八角庙后堂了，这是供庙里办法事做宴席用的地方，平常日子渺无人烟，阴阴暗暗的，如今这二百来平方米的堂屋被一分为三，分配给三户被打倒被剥夺了房产的地主恶霸或其家眷居住。睡的呢，就是两块拼在一起的破门板，盖的是贫农们抄家时扔下不要的旧棉被。生活用品只有简单的锅碗瓢盘和几套旧衣服，生产资料就只有几箩稻谷和两柄锄头铁钎了。她是因未来日子如何过下去的茫然所引起的恐惧而难以成眠的。原来的日子万事无忧，一百几十亩肥田是佃农耕作，就连收租也是丈夫一手包办，她只是操持家务煮饭洗衣照顾孩子而已，那是一种令所有女人羡慕的少奶奶生活。这已是如流溪河水一去难返了，从今往后一切都得靠自己了。可自己从未耕作过农呢，做姑娘时地主养父也只是让自己读读诗书，做做女红，最多也就是协助养母做些家务，土改队留给自己的六亩薄地如何耕作呢？还有儿子郑永炬后年七岁了，该入学念书了，今生的指望就靠他了，却害怕连学费也筹不起啊！她自然想到了亲戚，记忆里的亲戚只有养父母，自己的生父生母早死，家族中人亦从没来往，而养父也是地主，泥牛入海自身难保呢！唯一有些关联而且于危难中出手相助的是以前从没过往的堂伯伯郑少儒了，但他一个在学校做民办教师的弱质书生能有多大帮助啊？想着想着，她从极之迷茫变作极之痛苦，忍不住便呜咽起来，泪湿了瓦枕。猛然又怕惊醒了儿子郑永炬，便忍住抽咽起来看儿子，见永炬紧闭眼睛沉睡，才又趴在床上轻轻地哭。

其实郑永炬没入睡，他也是睡不着呢。俗话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他家遭逢了如此巨大的变故，从高贵的富豪变作最卑贱的穷鬼，他自然就迅速走向成熟了。更